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0年第3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10年7月8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

地點：台北市敦化北路201號台塑大樓前棟2樓204室。

出席董事：王文淵、鄭優、沈慧雅、莊侏真、李敏章(以上親自出席)、謝式銘、李培瑛、蘇林慶、陳祐明、張憲正(以上視訊出席)等10人。

請假董事：謝明達。

列席主管：張憲正(執行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黃傳顯(內部稽核主管)、林辛容(財務主管)(以上視訊列席)。

主席：王文淵

紀錄：張憲正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董事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詳如議程第3至4頁)。

110年5月5日董事會議事錄確認,決議案執行情形洽悉。

二、本公司109年度內控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

1. 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擬訂「109年度稽核計畫」,稽核項目包括銷售及收款、採購及付款、生產、薪工、融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研發、電腦化資訊處理及其他等交易循環計44項,以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2.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已依計畫確實執行,除針對檢查所發現之內控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作成稽核報告外,且定期列案追蹤跟催,茲將內控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實際改善情形彙整(詳如議程第5至17頁),並已於110年5月11日依規定申報,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乙、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為擬延期召開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請 公決案。

說明：一、本公司前經 110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 6 月 25 日假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斗六廠簡報室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

二、為遵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5 月 20 日金管證交字第 11003621371 號公告，各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10 年 5 月 24 日至 6 月 30 日停止召開股東會，並延至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舉行，實際開會日期及地點應經董事會決議。

三、配合上述規範，擬訂於 110 年 7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 30 分假雲林縣斗六市石榴路 317 號召開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四、依據主管機關發布之延期召開股東會相關措施，本公司原訂股東常會前置作業，包含停止過戶期間、股東提案等程序，均依原訂時程進行，另應於股東常會實際開會日前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公告。

五、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為擬訂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及發放日，請 公決案。


說明：一、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擬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2.3 元整，經 110 年股東常會電子投票同意通過股數為 3 億 1,653 萬 8,959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71.58%，已達法定通過決議門檻。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 110 年 6 月 18 日新增規範，上市公司可於延期召開之股東常會前提前辦理現金股利除息公告相關作業。據此，擬訂 110 年 8 月 9 日為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並自 8 月 31 日起發放。

二、本公司如因不可抗力或配合主管機關法令要求，再次變更延期召開股東常會之日期，擬授權董事長訂定更新後之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及發放日，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會。

主席：王文淵 
紀錄：張憲正 